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奧園健康生活集團有限公司

AOYUAN HEALTHY LIFE GROUP COMPANY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3662)

控股股東完成股份出售

本公告乃由奧園健康生活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2月16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明興有限公司(「明興」)與Best Discovery International Limited(「Best Discovery」)訂立之買賣協議(經補充或修訂)，據此，明興有條件同意出售而Best Discovery有條件同意購買合共217,148,750股本公司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29.9%(「出售事項」)。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獲明興告知，出售事項已於2023年7月17日完成。緊隨出售事項完成後，Best Discovery及明興分別持有217,148,750股股份及179,226,250股股份，分別佔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本總額的29.9%及24.68%。因此Best Discovery成為本公司單一最大股東，而明興不再為本公司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但仍為本公司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

應本公司之要求，股份已自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直至刊發進一步通告。

承董事會命
奧園健康生活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鄭少輝

香港，二零二三年七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鄭少輝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阮永曦先生及朱雲帆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洪嘉禧先生、李子俊醫生及王韶先生。